

债券简称：18 中凯 01

债券代码：143629.SH

债券简称：18 中凯 02

债券代码：143852.SH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000 号中期大厦 27 层

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2018 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647 号”文核准，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国际工程”、“发行人”、“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用于一带一路项目）（债券简称“18 中凯 01”，债券代码“143629”），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为 AAA。

2018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用于一带一路项目）（债券简称“18 中凯 02”，债券代码“14385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为 AAA。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8 中凯 01、18 中凯 02 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了《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背景情况

2021 年 12 月 8 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股份”）与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院”）、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集团”）及蚌埠市华金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华金”）订立了认购协议，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将认购蚌埠院股权，认购将以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通过向蚌埠院转让其各自的

中建材国际工程的股权的方式结算（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将发生变化，发行人将成为蚌埠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后续仍需相关方完成各自内部正式流程后方可进行正式的交易交割及工商登记变更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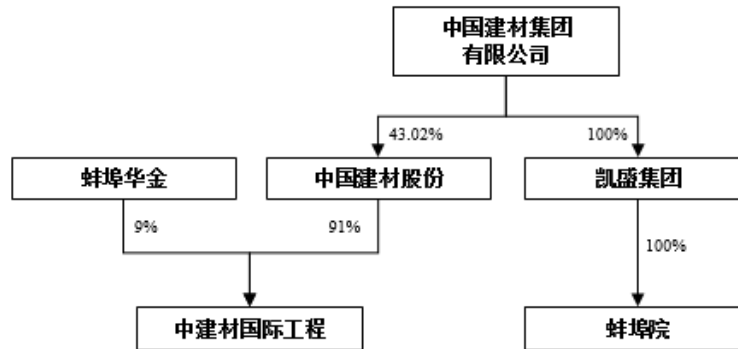
（二）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具体情况

1、公司股权关系及持股比例情况

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	91.00
蚌埠市华金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9.00
合计	50,000.00	100.00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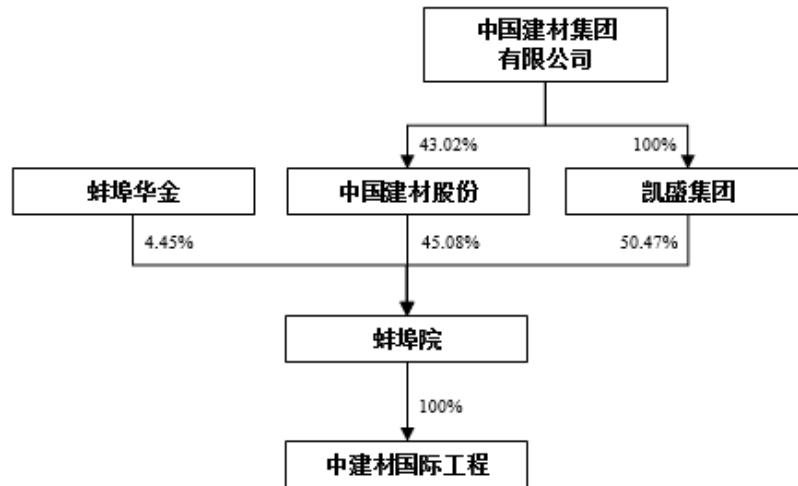


2、变更后的公司股权关系及持股比例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将变更为如下：



3、控股股东拟变更情况

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股份，中国建材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发行人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将变更为蚌埠院，蚌埠院的控股股东为凯盛集团，凯盛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集团，发行人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蚌埠院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8月6日

注册资本：187,525.357153 万元人民币

主要业务：承包境外建筑建材专业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凭许可证件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建材、轻工产品、市政建筑工程、规划可行性研究、环评、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总承包及有关技术、设备、材料、供货；生产销售研制的设备产品；建材产品及备品备件的贸易，新能源产品的应用、研究、生产及相关工程的咨询、设计、评估、建设总承包和运

营维护；新型房屋构件和组件研发、加工及相关贸易；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情报咨询、物化分析、热工测定、外文翻译及技术服务；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自营及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自营及代理稀有、分散金属，有色小金属，高纯金属材料及产品；建筑材料、电子信息显示材料、光伏发电材料相关科学研究；在硅基新材料、陶瓷、玻璃、水泥、耐火材料、非金属矿、节能环保、电气自控工程领域内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相关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以上各项不含限制项目）；材料成份化验分析和理化性能检测、废水、废气、固废的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规模：截至 2020 年末，蚌埠院总资产 1,467,824.53 万元、总负债 1,040,297.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7,526.83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384,122.75 万元、净利润 9,704.54 万元。以上数据来自蚌埠院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独立经营情况未发生变化。

（四）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债券相关承诺的执行情况

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存续的公司债券包括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用于一带一路项目）（以下简称“18 中凯 01”）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用于一带一路项目)（以下简称“18 中凯 02”），18 中凯 01 及 18 中凯 02 均由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为 18 中凯 01 及 18 中凯 02 提供担保。

（五）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交易后续所引起的股权变动及控股股东的变化预计不会引起发行人经营方针政策及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不会引起经营管理层的重大变动。本次股权

变动及控股股东变动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存续公司债券的偿付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中信证券作为 18 中凯 01 及 18 中凯 02 的受托管理人，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持续跟踪发行人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一带一路专项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和有关约定认真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4日